

楚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1、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楚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楚天科技”）根据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和安排，2020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预计需与公司关联方 Romaco 控股有限公司（Romaco Holding GmbH）（以下简称“Romaco”）及其控股子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

公司于2020年3月27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2020年预计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预计金额 (人民币万元)	今年截至披露日已发生 金额(人民币万元)	同类交易 2019年发生 金额(人民币 万元)
向关联方采购设备	Romaco 及其控股子公司	制药装备、单机、备件、材料、服务等	10000	2201.65	1269.63
向关联方销售设备	Romaco 及其控股子公司	制药装备、单机、备件、材料、服务等	5000	0.85	116.09

二、关联方介绍及关联关系

1、关联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Romaco 控股有限公司（Romaco Holding GmbH）
公司类型	有限公司（Gesellschaft mit beschränkter Haftung）
注册号	HRB 712831
成立日期	2008年4月10号

公司地址	Am Heegwald 11, 德国卡尔斯鲁尔市, 邮编 76227
注册资本	壹佰陆拾伍万欧元
股东	楚天欧洲有限公司
注册经营范围	参股机械制造和工艺设备制造领域、医药、食品和化妆品的装瓶、打包解决方案领域的企业。开发、生产、销售混合、同质化膏状材料、粉末、颗粒、片剂、安瓿液体、瓶装液体、小瓶液体、透明瓶装液体的装瓶、打包、胶囊、泡罩、条形包装、软管包装打包的单件机械、完整生产线, 以及提供与之相关的配套服务。在国内外设立前述领域或类似前述领域的其它企业和分支机构。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Romaco 及其控股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长沙楚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 因此为关联方。

3、履约能力分析

Romaco 及其控股子公司经营情况正常, 具备履约能力, 此项关联交易系正常的生产经营所需。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 以上关联交易均因公司日常经营所需而发生。

(二) 以上关联交易均以公平的市场价格进行。

(三) 各方具体关联交易的付款和结算方式由各方根据合同约定或交易习惯确定。

(四)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系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中不时发生, 授权经营管理层根据业务开展需要, 在上述预计的 2020 年日常关联交易范围内, 签订有关协议/合同。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 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

2、交易价格均依据市场公允价格公平、合理确定, 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3、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对关联方形成重大依赖, 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

五、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对于该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 本次预计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

是基于公司正常经营需要所进行的合理预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对于该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如下:2020年度预计的重大关联交易事项均基于公司正常经营活动发生,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关联交易定价依据公允、合理,遵循市场公平交易原则,且均已履行了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中规定的批准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六、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所预计的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是公司日常经营产生的必须事项,按照一般市场经营规则进行,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亦不会因此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产生依赖。

七、保荐机构意见

1、公司所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实际情况而产生的,符合公司发展的需要。

2、公司所发生的关联交易价格公允合理,体现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化原则,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的情况。

3、公司所发生关联交易的工作和决策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保荐机构对上述关联交易事项没有异议。

八、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4、独立董事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楚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3月27日